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,2017年7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,实际参加董事7人,会议由董事长朱胜英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,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关于对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。

同意公司为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26,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,不收取担保费用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内容详见2017年7月12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公司临2017-056公告。

表决结果:有效票数7票,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11日